

杨千紫——著

SEALED  
WITH  
A  
KISS

一场痛彻心扉的暗恋，一段倾尽全力的追逐，  
一腔孤勇，她只身奔赴没有结果的赌约。

# 谁没爱过 水瓶座



刻骨·隐秘·炽烈·唯美

他的名字，刻在我十七岁的骨骼上，看不见，摸不着，却此生不灭。

SEALED WITH  
A KISS

杨千紫 — 著

谁没爱过

水瓶座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谁没爱过水瓶座 / 杨千紫著. --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7.11

ISBN 978-7-5594-1102-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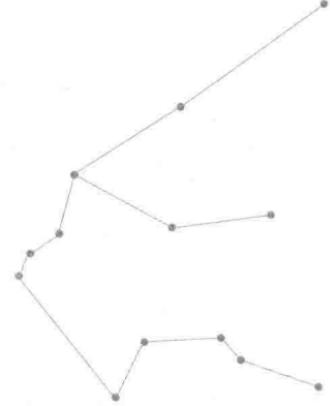
I. ①谁… II. ①杨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19695号

书 名 谁没爱过水瓶座  
作 者 杨千紫  
出版统筹 黄小初 沈洽颖  
选题策划 北京记忆坊文化  
责任编辑 姚丽  
特约策划 虾球  
特约编辑 虾球 单诗杰  
责任监制 刘巍 江伟明  
封面绘图 三乖  
封面设计 80零·小贾  
版式设计 段文婷  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 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  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  
印 刷 三河市祥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 
开 本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  
字 数 219千字  
印 张 8  
版 次 2017年11月第1版,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 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594-1102-0  
定 价 32.00元

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010-57194853
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## 目录

第一章 我也不想这样	_ 002
第二章 明月几时有	_ 017
第三章 我走不出昨天	_ 035
第四章 我把思念给了你	_ 046
第五章 爱上一个天使的缺点	_ 065
第六章 笑忘书	_ 073
第七章 岁月宽容恩赐反悔的时间	_ 091
第八章 不晚不早 千里迢迢	_ 108
第九章 哪怕与你相见 仍是我心愿	_ 123
第十章 宁愿用这一生等你发现	_ 149
第十一章 拥抱，拥抱彼此的梦想	_ 168
第十二章 无奈这天方知你最好	_ 189
第十三章 若你真爱我	_ 212
第十四章 爱恨无须壮烈	_ 228
第十五章 一面笑得天真无邪，一面看破一切	_ 240
尾声	_ 249

新年的铃声就要敲响，我很快就要二十六岁了。

听说这个年纪就像一朵花，到了最艳丽的顶峰，要开始走下坡路了。

从此我不会再熬夜，不会再不涂眼霜就睡觉，也不会再在大半夜任性地给你打电话。

我的青春，就快要过去了吗？

我所有的年少轻狂，需要就此收敛，像忘记你一样，忘记那些逝去的时光吗？

安澜，我爱你，爱就爱得天翻地覆，恨也恨得刻骨铭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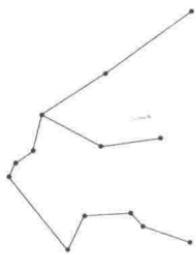
后来我终于明白，有些人只能用来仰望，有些人只能用来遗忘。

你曾是我生命里最美的风景，即使喜欢到骨头里，也注定无法拥有。

想通了，也就放下了。可是当一切烟消云散，你为什么要重回我的世界，告诉我，我的幸福一定要与你有关？

要知道，我已经习惯了不幸福的人生啊。

我们之间的一切，也将如秘密一样石沉大海，就好像从来没有发生过一样。



## 第一章 我也不想这样

忽然间，毫无缘故；  
再多的爱，也不满足。  
想你的眉目，想到迷糊，  
不知不觉让我中毒……

——王菲《我也不想这样》

### 1.

2010。

接到霄霄电话的时候，我正从考场往外走，这两天沈阳又降温了，晚上特别的冷。我一边戴红毛线手套，一边歪着脖子夹着手机：“啊？宝贝你说什么？我跟好大一坨人挤在楼道里，沙丁鱼似的，听不清楚啊……”

霄霄在那头哇啦哇啦说了一堆，我只听清了最后一句：“哎哟我去，人也能用‘坨’来形容，你可真不愧是中文系的大才女啊！”

2010年12月5日，万众瞩目的国考。

记得霄霄昨天想找我逛街，被我严词拒绝了，我说姐明天还要早起参加国考呢，哪像你一天到晚不做正经事？

她怔了怔，然后挺认真地问我：“国考是什么？你才研一，就开始考博啦？”

作为一个刚毕业的见习小律师，她竟然不知道国考指的是国家

公务员考试。

我真羡慕她，可以不带脑子地活到现在。

第二门考试在下午四点半结束，考场在本市一所偏远的非重点中学，又破又旧，冬天过去就好像回到了九十年代。

哪像我的母校四十三中，富丽堂皇，一到放学时间门口车水马龙，所有的气氛都在烘托两个字——有钱！

所以当年的四十三中就像是偶像剧里的贵族学校，里面虽然没有活的王子，却聚集了本市最具潜力的高富帅幼苗。

因为公务员考试不允许提前交卷，所以大家都是在同一个时间从考场往外走。

楼道很窄，黑乎乎的，人与人之间挨得很近，我被挤得十分狼狈，只好先挂断了霄霄的电话。

我把手机从脖子底下拿出来，脖子好酸，就往后甩了下头——肩膀端了一天，此刻酸得不行，这样子甩一下舒服多了——哪知紧接着前额却是一痛，身后传来一声轻微的闷响，好像撞到了什么人。

此时楼道里只点着一盏橘色的灯，昏黄的光线笼罩着黑压压的一片人群。

北方的夜，冷而生硬，即使是在室内，空气里依然寒意逼人。

我回过头去想道个歉，可是万万没想到，在这么一栋又冷又旧的楼里，在黑压压的人群中……映入眼眸的，会是那样一双细长冷峻的眼睛。

也算不得是多好看，但就是很让人心动。

精致的内双，眼尾狭长，眸如寒星，一瞬间，我以为是他。

曾经多少次想象过重逢，但是我想命运不会给我这样的眷顾，让我如此轻易地遇见他。

况且他在北京高薪厚职、有车有房，怎么会回来参加这种千军万马的考试？

人潮汹涌中，那男子的脸离我很近，我细细看下去，他的每一寸眉眼和唇色，我都看得很清楚。瘦削，白皙，棱角分明，嘴唇很薄，据说这样长相的男子，桃花都会很旺。其实仔细看去，除了那双眼睛，他们长得并不像，分明是很陌生的一张脸，竟然给了我同样的感觉。很长一段时间，我就像个花痴似的看着那个人，脑子里出现短暂的空白。

“……对不起啊。”半晌，我抽了抽嘴角的肌肉，如梦初醒地说。这一刻我脸上会是怎样一种表情呢？我自己都想象不到。我竟然以为，我会像小说里写的那样，在这样一个矫情而拥挤的灯火阑珊处，一回首就看见他。

也许真是武侠小说写多了，太矫情了。江晓钺就总跟我说，你这是职业病，得治。

那男子大概早就被我瞅得发毛，左右看了看才确定我是在跟他说话，微微一怔，说：“哦，没事。”然后就垂头避开了我的视线。

大概是我当花痴了吧。我急忙闪人，转过身跟着人群走出大门口，没有再回头。

外面已经全黑了，寒气扑面而来。我拿起电话拨给霄霄，说：“喂，我出来了，二十分钟后太原街见？”

霄霄说：“好，我从西塔往那边开，在万达广场等你。别磨叽，赶紧的。”

我左右看看，一辆出租车也没有，夜幕下的街道陌生而荒凉，就好像来到了另一个城市。我长吁一口凉彻的空气，其实我是多么不愿意触及与他有关的回忆，可是这一刻，我碰到了能令我想起他的人……心底竟有些兴奋。

那种一瞬间心动的感觉，已经多久没有过了？久到我以为这辈子都不会再有。

有那么一刻，我真想打个电话给他。

谁让我是文艺女青年呢？文艺女青年不就是这么矫情吗？我想学着大话西游里白晶晶的样子对他说：“方才，我碰到一个很像你的人。”

## 2.

迎风站了几分钟，我整个人都快被冻透了，方圆半里仍然没有空车，我只好转身往公交车站走去。

站牌底下聚集了很多人，穿着厚厚的羽绒服，戴着毛线帽子和金丝眼镜，背着书包，或者随随便便拎个袋子，眉眼平淡，没什么激情。这就是80后，大体上轮廓一致，其实每个人的想法都不同。

这种情形让我想起了很多年前的高考。人还是那些人，过了同样的年纪，又来参加同样的考试……其实现在岁数也不小了，但都习惯性地装嫩，有一颗向往物质的心，却又对现实无能为力。曾经有部电影叫《老男孩》，竟然把我一个富二代朋友给看哭了，大概也触动了某种心情吧。

我走到人群中跟着他们一起等车。这时电话响起来，手机屏幕上跳动着江晓钺拿着我的手机在KTV自拍的大笑脸。

这可真是说曹操曹操就到，他就是那个看《老男孩》看哭了的富二代。

我划开锁屏，他说：“喂，兰成雪，你在哪儿呢？”

兰成雪是我的笔名，江晓钺却叫得很欢。

这可能是因为打从认识起，他就一直叫错我的名字。

我叫杜芊芊，可是他一直叫我杜仙仙，而且一错就是七八年。后来有一年我生日，我当众许愿说希望江晓钺不要再叫错我的名字。

那天人挺多的，他大概是不好意思食言，从那天以后就开始叫我兰成雪。

我说：“公交站牌底下等车呢。别给我打电话了，冻手指头。”

江晓铖表示不屑：“大冷天的等什么公交车，你这娇生惯养的大小姐。赶紧给我打个车，少买两双鞋什么都出来了。不然，我去接你？”

我警惕起来：“我怎么觉得，你这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？”

江晓铖笑笑，说：“我们的大作家还真是聪明。我女朋友下礼拜要在公司年会上讲话，你给写个演讲稿呗？”

我疑惑：“你女朋友不是没上班吗？”

他说：“早换了。我现在喜欢单纯乖巧型。她刚毕业，在一家广告公司做策划，新找的工作，得好好表现。”

我丝毫不留情面：“公司是给她发薪水，又没有发给我。姐很忙，你自己想办法吧。”

江晓铖顿了顿，嘿嘿一笑，说：“一瓶Miracle的香水怎么样？50毫升的。”

我想了想，说：“不要。家里还有两瓶‘奇迹’没用完呢。”

“那就Dior那款crystal-shine，挺漂亮的小方盒子，里面是唇彩吧？我看你在微博上说过很想要来着。”江晓铖这厮有时候真像我的粉丝，经常出没在我的QQ空间和校内，只是很少留言，现在竟然连微博上都开始关注我了。

“Deal！”我怕他反悔，赶紧答应了。在他面前，我从不掩饰这颗容易被物质收买的虚荣心。

江晓铖对这个结果表示满意，说：“嗯。你赶紧打车走吧，我女朋友来电话了，我就不去接你了啊。”

其实我也知道他说来接我只是说说而已。他现在那台奔驰CLK小跑，我一共也就坐过不到十次。但是看在Dior的面子上，我也没趁机挤对他，反而笑盈盈地说道：“恭送江大财主。”

江晓铖是个正宗的富二代，家里是做房地产的，虽然不像万

科、保利什么的有那么大规模，可在东北这片儿也算小有名气，虽然我不知道具体数字，但是也能看出来反正他这辈子是有花不完的钱。仔细想想，其实除了有钱，晓铖哥的其他条件也算不错——英国留学回来的硕士，主修金融。一米八一的身高，体重只有67公斤，算是偏瘦，是个天生的衣架子。他回国后我第一次见他的时候，他很夸张地穿了一身Dior高级定制的银色西装，那真是帅得无与伦比，连我都差点被他华丽的外表给迷惑了。

我跟他高中时就认识——好在他是那种你越了解他就越不会喜欢他的男人——他整天不是忙着泡妞就是忙着换车，认识这么多年以来，我从来没见过他做过什么正经事。霄霄就总说他是“上完就甩”的衣冠禽兽，让无数女孩芳心尽碎，以后是要遭报应的。

不过不管他是不是禽兽，Dior的唇彩总是很无辜的。而且，或许因为是巨蟹座的关系，他号称是“千年怨妇化身男性”“男人中的女人”，骨子里的确缠绕着一种温柔的天性，总是让人没有办法讨厌他。

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，他开始自诩为我的“半个闺密”。

### 3.

挂断江晓铖电话之后我等了十多分钟，公车还是没有要来的迹象。沈阳今年真的非常冷，我体质不好，穿了棉靴还是脚底生寒，正冻得跳脚，余光却瞄到身后有人在看我。夜幕下我警觉地回过头去，竟对上那双细长的眼睛。

北方的夜，生硬而凛冽，橘色路灯下缭绕着寒气，那人斜倚着站牌站着，细碎的刘海垂在额前，倒也真是长身玉立，正是方才在楼道里被我撞到的那个男子。

再仔细看看，这个人的肤色很白，灯光下明亮如玉，嘴唇也要更薄一些，其实他跟他长得根本就不像，只是扬眸时眼角刹那间的凛冽，给了我同样的感觉。

这时那人忽然朝我扬了扬下巴，说：“你东西掉了。”

我一怔，左右看了看，才发现是手机上的小挂链掉了，正好落在一小块黑黝黝的冰面上。那是纪梵希2008年的会员回购礼，上面有朵绿色的四叶草，这么久以来一直挂在手机上。换了iPhone以后，手机上没有挂手机链的地方，我愣是费老大劲在手机套上系了个塑料绳，没想到这么不结实。我忽然间有些后怕，如果这条链子丢了，我一定会很伤心的吧。

毕竟那是分开以前，他送给我的最后一件礼物。

我俯身想把它捡起来，这时兜里的电话忽然铃声大作，是霄霄给自己设的一首嗨曲，我惊得脚下一滑，踩在冰上，咣当一声就摔了个底朝天。

站牌底下众多翘首等车的男男女女，此时纷纷回过头来看我。虽然我现在已经一把年纪，不再是过去怕被人看的小姑娘，可是在这种情况下，一瞬间我还是很尴尬。我急忙想要站起来，可是越急越容易出错，冰面很滑，我刚站起来，竟然又摔了个跟头。

此时我跌得半身都僵了，死鱼似的半躺在地上，包里的东西撒了一地，手里却紧紧地攥着那条挂链。那男子终于过来扶我，他的胳膊很瘦，轻轻一捏就能触到骨头，却很有力。这种触感很熟悉，仿佛曾经在另一个人身上出现过。

可能我真是太久没有接触过异性，太久没有交过男朋友了……所以现在才会这般草木皆兵。

那男子俯身帮我把包里的东西装好，拾起来递给我，礼貌地问了一句：“你没事吧？”

我战战兢兢的，终于在冰面上立住了没倒。身边不少人在围观，搞得我冻透了的小脸蛋微微一热，恐怕要更红了。我刚想要道谢，这时忽有一辆黑色奥迪A6在我们面前停下来，那男子犹豫片刻，上前一步帮我打开后面的车门，说：“你去哪儿？我送你吧。”

我怔了怔，没想到这大冷天的公交车站牌下站着的小帅哥竟然是个富二代。

然而此时我正想摆脱窘境，因此也没时间多想，就抱着零散的包包钻了进去。

车里开了空调，很暖很暖，窗外的灯火被寒气笼罩，闪烁着朦胧而离散的光。广播里放着一首王菲的老歌，我不知道名字，副歌部分是这样唱的：“我也不想这样，反反复复，反正最后每个人都孤独。你的甜蜜变成我的痛苦，离开你有没有帮助。”字字句句都让我觉得，今天真是煽情而又矫情的一天，所经历的一切，都让我避无可避地想起那个人。

A6的司机是个四十多岁的大叔，看我的眼神好像不太友好，等红灯的时候特意回过身来打量我一番，他明明在后视镜里就能看见我的脸。

当我满脸堆笑想要跟他打招呼的时候，他却白了我一眼转回身去。

我不由得有些讪讪的，这时却听见那个男子的声音，像是特意要缓解我的尴尬似的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考试的时候你坐我前面，看你答卷子挺快的。”

“原来我们是一个考场的呀！”我笑得有些假，“不会的题就瞎蒙呗！希望面试的时候能再见到你。”

他顿了顿，说：“你报的什么岗位？”

我这才意识到自己刚才的话太不专业了，因为在公务员考试中，除非我们报一样的单位，否则就算都进了面试再碰到的概率也很低。

……这会显得我很没有常识，又或者会暴露跟他说话时我的紧张情绪。

“我报的税务口。”我脸上挂着笑，心里却有些悻悻的，草草

回答了他的问题，闷闷地不想再说话。

#### 4.

赶到万达广场楼上餐厅的时候，看样子霄霄已经等候多时了。不过破天荒地，她竟然没有埋怨我，而是若有所思地盯了我一会儿，把菜单往我面前一推，说：“赶紧点菜吧，姐要饿死了。”此时我也很饿，就没去深究她的反常，一边噼里啪啦地点了一大堆菜，一边简明扼要地给她讲了我方才的经历。当然，略去了那男子的长相与某人相似的部分。

这家店上菜很快，霄霄喝了一口热奶茶，说：“奥迪A6啊？还有司机？嗯，不错。留电话了吗？QQ号呢？”

我摇摇头，叉了一缕意大利面塞进嘴里，说：“临下车前他又跟我说了一句话——看你方才摔得不轻，回去好好看看，别伤了筋骨。”

霄霄哈哈大笑，说：“他肯定是巨蟹座的吧，跟江晓钺那个娘们一样，这么婆妈。”

我咬着叉子，很认真地说：“那不叫婆妈，那叫温柔，那也是晓钺哥浑身上下唯一的优点。”

其实，我跟江晓钺是通过霄霄认识的。

他们两家是世交，一个盖房子，一个倒腾钢材，据说刚学会走路时他们就认识对方了，算得上是青梅竹马。女的是天蝎，男的是巨蟹，从星座角度来说也是绝配，可是不知道为什么，两个人始终不对付。

霄霄耸耸肩膀表示不屑，又问：“那你有没有问他叫什么名字，是哪个学校毕业的？回家可以去社交网站上搜一搜。”

“是哦！”我假装恍然大悟的样子，随即又露出懊恼的神情，“在车上我光顾着听歌，忘记搭讪了。”

“你都坐进人家车里了，却没有下文，真是笨死了。”霄霄有些惋惜，又有些蔑视我的样子，“不过他大概对你也没啥兴趣，不

然应该会主动问你的。”

这时她新买的iPhone 4在桌上狂震起来，我扫了一眼照片，好像是我们高中时候的班长肖旭。她接起，看我的眼神有些异样，对着电话有些犹豫，最终还是接起来了，说：“啊，您下个月结婚嘛，我已经知道了。放心吧，肯定到。”

下个月，下个月就是2011年了。

一年一年，过得真快。

霄霄放下电话，直勾勾地看了我半天，说：“估计一会儿老班长就要给你打电话了，你记住这个号码，不想去就别接，要不还得搭个红包。”

我笑，说：“肖旭是班长，对每个人都很好，我怎么能不去啊？话说你从方才就眼神不对，怎么了？我记得我跟肖旭高中时候八竿子打不着，也没传过绯闻，他结婚关我什么事啊。”

霄霄撇了撇嘴角，说：“你也知道肖旭人缘好啊！我们念书那会儿，全年级乃至全学校都有他的哥们儿。他婚礼正好赶上元旦，大家都放假，打算大办一场，很多在北京上海发展的同学都会回来。”

一瞬间，我明白了霄霄的意思，以及她刚才连我迟到也没计较的欲言又止。

她也不愿说得太明白，干笑两声，说：“听说他把我们十一中的四大帅哥都聚齐了，也真是有面子。”她的声音低了一些，也有些感慨，“不知道当年那帮花痴他们的女生现在怎么样了，听到这个消息还会不会像过去一样高兴得要死。”

其实当年在学校里闹得沸沸扬扬的四大帅哥都有谁，我已经记不起来了，但我知道一定有他。

那时他是全校公认的最拉风的男孩子，长相也没有多俊美，眼睛狭长而冷感，皮肤也很黑，但就是看起来很帅。当时他号称是十一中跳得最高的男生，原地弹跳85厘米，据说别的男生摸篮板的时候，他已经在抓筐了。

我们那一代都是骑自行车上下学的。记得他的车是宝蓝色的赛车，需要弓着腰骑的那种，头发留得很长，独来独往桀骜不驯。其实在现在想想，这些似乎也算不上什么优点，一点都不实用。

可在当时，这种吸引力对少女们来说是致命的。

我自认算是早熟，却也曾像《灌篮高手》里追着流川枫跑的花痴们一样，像个傻瓜一样，满眼是心地凝望过他的背影。

霄霄和我双双沉默了一会儿，然后她终于问我：“你们的事……除了我，还有别人知道吗？”

我低着头，把玩着桌子上的玻璃杯，顿了顿，说：“应该没有吧，我也不知道。”

霄霄似是有些感慨，说：“当初听你讲你跟他的事，我还以为你吹牛说梦话呢。后来看了你们在拉萨的合照，我才相信，原来十一中当年帅绝人寰的安澜竟然真跟你有一段儿。”

安澜。很多次地想到这个人，都刻意回避念出这个名字，这一刻从霄霄嘴里说出来，竟然也没有太大的感觉。

时间，果然是一切的疗伤药。

我喝了一口柠檬水，说：“今天考申论，我还在卷子上看到他的名字了呢。”说完这句话，我觉得嗓子有些哑，发音困难，喉咙很干，奋力扯了扯唇角，又说，“第二题的原话就是：‘请概括王景治河后黄河安澜800年主要原因。’我当时一边答题一边想，安澜这名字原来这么有学问，莫不是五行水太多了吧。”

霄霄扑哧一声笑了，然后抬起头意味深长地扫过我的脸，说：“知道扯犊子了，看来好得差不多了。那肖旭结婚你准备去了呗？”

“再说吧，看看我那天忙不忙。”我把玩着手里的玻璃杯，看着里面的柠檬浮浮沉沉，“……我要是不去，你帮我给肖旭带个红包也行。”

“你这么说，就是在心里打退堂鼓了呗？”霄霄露出似笑非笑的神情，“你怕什么？打扮得漂漂亮亮的，拿香奈儿包，穿红底高

跟鞋，让安澜后悔去吧！”

“他会因为那些而喜欢我吗？不可能的。”我脱口而出，隐藏在心底的满腹心酸化作唇边一缕比哭还难看的笑容，“如果他会喜欢我，那年在拉萨他就不会那样对我了……一年前在西安，他也不该跟我求婚啊，他真的是……”

我说不下去了，眼泪突如其来地充满了整个眼眶……我知道我不该这样，可是这一刻我真的没有办法。

难以言说的委屈……甚至是屈辱、难堪，伴随着心酸、心痛……霎时间像风一样灌满了我的胸口。

“他真的是让我失望了。梁霄，我输给齐雯绮这件事，其实比安澜甩了我这件事本身更让我难过。”我极力控制着自己的失态，扯过一叠面巾纸胡乱擦了擦眼睛，花掉的眼线和眼影蹭在上面，黑乎乎的一团。

也许我还是太年轻吧。

还会为这种无聊的事情哭。

Too young too simple.

霄霄望着我片刻，从包里掏出一片卸妆湿巾扔在桌上，表情十分纠结，忽而欣赏羡慕，忽而又怜又爱，又有点儿瞧不起我似的，又像是在看一只无家可归的流浪猫。

“我说杜芊芊你怎么这么有出息啊？这都什么年代了，你还以为一个人可以惦记另一个人一辈子吗？这个年代，所有的感情都是没有结果的。结了婚可以轻易离婚，就算有了孩子，也不过是在离婚的时候多个纪念品。”

霄霄扬了扬唇角，讥诮又伤感：“这个年代再也没有一往情深深几许了。一个人单方面的念念不忘，只会让被念的那个人觉得有负担。现在是心机女的天下，要想赢，你就得玩男人，而不是玩自己、玩深情。人家齐雯绮是什么货色啊？一张脸长得那么难看，做起事来却杀伐决断，看见上亿身家的富二代就果断贴上去，一旦豪门梦碎，转身就把安澜摁住了！你看看人家，再看看你！便宜都让